

反對衛生署惡修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」 民眾/團體連署書

給關心病人就醫安全的朋友：

日前衛生署邀集各醫事人員團體代表（包括護理人員、藥師、放射師、醫檢師、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、醫務社工、聽力語言治療人員等醫事專業人員），召開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修正草案」會議，擬以現行九成醫院可達成的人力標準，作為醫院設置人力的指標。一旦草案通過，將可幫醫院刪減可觀人力。據醫改會估計，至少可幫醫院多賺 215 億元！

專業醫事人員是固守民眾就醫安全的前線戰士。雖然有人力未必有能力，但沒有人力就鐵定沒有能力；一旦人力緊縮，專業人員疲於奔命，犧牲的就是病患的安全。

以護理人員為例，依草案標準，醫院得以再砍一半的人力，藥師也一樣。如此一來，住院時叫不到護士、領藥大排長龍、苦等檢查檢驗結果、復健和職能治療排了兩三個月還排不到的情況，將會更惡化。更令人擔憂的是，一旦發生吃錯藥、打錯針、檢查檢驗失真的問題時，誰能負責？最後還不是民眾要承擔健康受損的代價嗎？

近三年來，各醫事專業團體一再向衛生署反應新草案人力過低、不可行的意見，無奈始終撼動不了衛生署一心偏袒醫院經營者，壓縮人力開支、危害病人安全的作為。

此時，除了專業人員自立圖強外，更需要所有關心醫療環境的朋友以行動支持，喚醒政府重視民眾的就醫權益，不得向財團醫院妥協，傷害台灣醫療品質。

醫改會的訴求：

一、衛生署不得片面通過「醫院設置標準」之醫事人力標準，危害就醫民眾及醫事人員生命安全。

訂定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」之醫事人力標準，必須參考國外先進國家訂定方式，並考量國內不同國情及實際需求制定。雖然有人力，未必有品質，但沒有人力，一定沒品質。衛生署須以第一線醫事人員落實安全標準作業流程所需時間，得以維護病人基本安全的人力來制定醫事人力標準。

二、衛生署應在三個月內提出白皮書，確立病人安全和醫院受雇者的工作安全為核心價值。在醫院經營者合理的利潤下，讓醫療照護產業能在有尊嚴且合於醫療專業規範下發展。洗脫醫院是眾老闆的金雞母、搖錢樹之醜名。

三、衛生署須公開醫院財務明細、派遣公設會計師審查醫院財務報表，並責成健保局強力稽核，揪出醫界中的害群之馬，還給良醫、好醫院一個公道。

連署團體／個人			
代表人/職稱		聯絡人/職稱	
聯絡電話		e-mail	
對我們的意見		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傳 真：(02) 2741-5013 電 話：(02) 2741-7659

網 址：<http://www.thrf.org.tw>

地 址：台北市 106 忠孝東路三段 235 之 7 號 4 樓